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1. 审计报告
2.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
3. 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4. 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5. 2016 年度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京永审字（2017）第 110008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银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白银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白银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白银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包头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793,905,192.36	7,028,270,114.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二）	101,504,232.45	113,914,149.40
衍生金融资产	五、（三）	101,583,512.00	601,202,285.00
应收票据	五、（四）	171,694,592.58	119,232,097.46
应收账款	五、（五）	2,422,016,145.40	5,746,643,363.44
预付款项	五、（六）	3,161,623,310.84	1,393,675,816.53
应收利息	五、（七）	23,771,823.67	11,656,898.8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八）	1,013,369,278.12	899,978,788.38
存货	五、（九）	7,783,717,534.65	7,709,129,511.4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十）	4,224,828,298.62	4,059,570,467.14
流动资产合计		23,798,013,920.69	27,683,273,491.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十一）	1,078,345,060.51	693,808,949.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十二）	-	468,952,678.47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十三）	3,420,075,797.48	2,879,087,031.76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四）	5,428,692.50	6,446,913.40
固定资产	五、（十五）	5,417,059,490.22	5,596,677,407.59
在建工程	五、（十六）	4,425,371,611.06	2,892,222,180.74
工程物资	五、（十七）	207,676.01	207,676.01
固定资产清理	五、（十八）	1,230,496.52	7,927.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九）	3,897,172,607.51	3,852,316,422.50
开发支出	五、（二十）	1,200,045.64	16,746,990.35
商誉	五、（二十一）	560,722,266.10	520,682,383.66
长期待摊费用	五、（二十二）	732,232.25	819,768.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二十三）	311,846,729.32	75,837,374.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二十四）	1,503,912,699.02	411,910,060.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23,305,404.14	17,415,723,763.43
资产总计		44,421,319,324.83	45,098,997,255.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鲁南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五、（二十五）	12,901,020,694.25	18,896,433,020.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二十六）	7,824,714.99	
衍生金融负债	五、（二十七）	328,207,460.00	17,133,872.20
应付票据	五、（二十八）	328,560,000.00	104,881,363.81
应付账款	五、（二十九）	3,909,424,163.01	4,328,713,665.38
预收款项	五、（三十）	463,792,351.57	343,721,123.08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三十一）	159,005,843.07	139,465,181.85
应交税费	五、（三十二）	254,279,815.65	456,813,735.16
应付利息	五、（三十三）	43,706,705.37	9,366,811.04
应付股利	五、（三十四）	-	2,654,643.80
其他应付款	五、（三十五）	4,215,630,890.36	5,429,348,235.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三十六）	1,007,632,533.34	302,97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三十七）	499,112,561.39	20,169,120.77
流动负债合计		24,118,197,733.00	30,051,680,772.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三十八）	4,923,064,376.61	1,680,106,013.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三十九）	236,328,133.33	218,675,8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五、（四十）	5,799,571.32	
预计负债	五、（四十一）	93,925,141.98	65,379,398.07
递延收益	五、（四十二）	788,280,995.53	859,793,744.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四十三）	216,489,230.05	215,547,613.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63,887,448.82	3,039,502,569.03
负债合计		30,382,085,181.82	33,091,183,341.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四十四）	6,274,965,867.00	6,274,965,8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四十五）	3,249,909,363.60	3,249,909,363.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六）	-1,468,871,800.02	-1,136,605,101.37
专项储备	五、（四十七）	91,544,091.00	74,882,226.52
盈余公积	五、（四十八）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四十九）	2,788,305,830.67	2,570,659,099.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22,092,171.22	11,220,050,274.03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报表填列）		2,917,141,971.79	787,763,63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39,234,143.01	12,007,813,913.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421,319,324.83	45,098,997,255.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6,930,014.76	6,056,081,851.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209,647.83	38,749,452.21
应收账款	十五、（一）	4,139,365,973.05	3,963,148,914.39
预付款项		1,060,132,377.04	290,391,651.90
应收利息		7,048,249.99	5,477,771.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二）	6,692,272,422.56	5,390,447,095.06
存货		6,669,978,094.17	6,506,886,027.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53,818,701.98	3,783,303,207.64
流动资产合计		23,327,755,481.38	26,034,487,972.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2,529,990.20	202,529,990.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三）	2,973,248,720.33	2,990,132,291.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77,315,041.27	2,252,251,683.77
在建工程		2,896,702,891.58	2,195,049,077.7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7,927.19	7,927.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8,245,380.58	438,584,565.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302,175.72	55,279,035.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7,771,739.63	337,418,79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35,123,866.50	8,471,253,368.27
资产总计		32,262,879,347.88	34,505,741,340.8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白鹤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10,493,100,000.00	16,000,028,8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0	
应付账款		1,702,131,350.43	1,673,675,441.29
预收款项		45,856,114.26	46,235,322.39
应付职工薪酬		68,420,666.73	67,140,560.43
应交税费		129,498,569.21	333,649,866.10
应付利息		37,639,656.12	5,703,192.5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89,215,634.81	3,263,026,793.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7,632,533.34	275,978,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99,112,561.39	
流动负债合计		18,172,607,086.29	21,665,437,776.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11,943,213.64	1,346,545,2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799,571.3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74,356,261.24	774,888,94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2,099,046.20	2,121,434,146.69
负债合计		21,864,706,132.49	23,786,871,922.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274,965,867.00	6,274,965,8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52,394,737.44	3,152,394,737.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4,380,617.58	9,118,470.38
盈余公积		186,238,818.97	186,238,818.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70,193,174.40	1,096,151,524.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98,173,215.39	10,718,869,418.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262,879,347.88	34,505,741,340.81

法定代表人：

廖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毅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锋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五十）	55,949,603,150.41	54,904,085,880.92
减：营业成本	五、（五十）	54,235,021,964.45	53,230,772,155.40
税金及附加	五、（五十一）	87,291,167.58	118,733,159.10
销售费用	五、（五十二）	157,424,908.93	113,536,110.78
管理费用	五、（五十三）	504,834,090.94	451,072,889.44
财务费用	五、（五十四）	792,598,109.68	962,918,307.30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五十五）	-159,626,134.06	-87,559,483.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六）	-35,197,219.53	18,472,635.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五十七）	328,191,599.86	36,563,081.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2,454,457.44	-19,771,034.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5,053,423.22	169,648,160.0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五十八）	118,584,318.94	151,496,682.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274.99	2,306,333.05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五十九）	16,521,351.37	31,401,204.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1,257.79	403,941.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7,116,390.79	289,743,638.37
减：所得税费用	五、（六十）	249,556,989.79	130,244,765.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559,401.00	159,498,87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1,524,387.88	110,693,015.64
少数股东损益		236,035,013.12	48,805,857.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270,331.78	-747,725,564.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六十一）	-332,266,698.65	-340,677,565.7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六十一）	-332,266,698.65	-340,677,565.79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860,160.89	63,532,570.4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709,507,512.67	83,251,683.75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3,100,974.91	-487,461,820.00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996,366.87	-407,047,998.57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8,289,069.22	-588,226,691.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742,310.77	-229,984,550.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9,031,379.99	-358,242,141.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0	0.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0	0.0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白银鑫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十五、（四）	9,647,534,031.64	11,478,266,129.40
减：营业成本	十五、（四）	9,193,347,910.85	10,422,361,128.45
税金及附加		54,376,135.09	97,241,641.29
销售费用		101,723,923.87	90,947,695.10
管理费用		135,471,362.90	139,034,833.12
财务费用		561,212,631.75	771,915,125.27
资产减值损失		-173,178,987.74	-90,791,949.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五）	-150,037,599.13	3,539,182.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004,171.06	-89,614,987.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5,456,545.21	51,096,938.32
加：营业外收入		107,579,734.53	113,287,192.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274.99	318,011.61
减：营业外支出		729,819.84	976,523.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70,819.84	6,518.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606,660.52	163,407,607.64
减：所得税费用		25,976,860.04	13,606,824.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583,520.56	149,500,782.6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4,583,520.56	149,500,782.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517,768,551.52	62,802,997,03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43,803.65	7,211,201.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二）	2,061,831,131.30	452,707,15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86,243,486.47	63,062,915,392.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578,775,133.62	59,133,173,135.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6,517,536.16	1,172,652,024.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3,468,426.51	956,454,726.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二）	2,276,498,838.92	442,218,21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76,259,935.21	61,704,495,099.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83,551.26	1,358,419,292.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76,171,268.26	266,411,177.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6,064,796.62	75,847,67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74,073.32	3,772,272.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二）	3,713,929,253.61	1,506,024,327.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6,339,391.81	1,851,055,455.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06,529,469.28	1,006,735,622.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6,150,866.15	1,477,446,545.6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375,779.0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二）	4,138,466,385.96	3,794,096,067.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1,086,721.39	6,304,654,01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4,747,329.58	-4,453,599,458.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4,854.89	241,859,006.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4,854.8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568,959,684.53	28,458,304,948.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8,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二）	4,686,709,564.97	2,213,505,34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61,974,104.39	30,913,669,301.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802,520,113.57	22,224,518,955.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4,685,230.17	593,406,541.81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4,628,540.46	29,329,016.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六十二）	3,626,846,939.58	1,272,086,394.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54,052,283.32	24,090,011,892.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078,178.93	6,823,657,409.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4,144,612.28	75,232,662.4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51,697,344.97	3,803,709,905.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5,260,447.11	2,761,550,541.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3,563,102.14	6,565,260,447.11

法定代表人：

廖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吴毅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汪东印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85,196,663.86	9,508,717,894.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51,114.69	6,871,853.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6,726,164.13	7,728,553,399.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6,573,942.68	17,244,143,147.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70,664,716.42	7,028,775,394.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476,119.13	568,591,18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4,447,762.06	426,780,178.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4,056,276.44	7,795,646,71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58,644,874.07	15,819,793,47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2,070,931.39	1,424,349,676.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92,660.73	74,718,765.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0,200.00	49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8,006,371.46	2,659,123,770.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6,919,232.19	2,734,335,535.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97,116,590.56	644,987,563.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9,478,933.33	276,548,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9,461,154.80	4,656,318,425.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6,056,678.69	5,577,854,78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137,446.50	-2,843,519,252.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773,334,675.00	25,500,635,656.0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9,020,035.01	2,213,505,34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00,854,710.01	27,714,141,003.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49,261,640.00	20,380,089,891.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2,093,477.20	527,295,355.09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3,968,639.29	1,271,122,146.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85,325,756.49	22,178,507,393.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471,046.48	5,535,633,609.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472,413.06	2,821,092.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2,151,837.43	4,119,285,125.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06,081,852.02	1,586,796,726.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3,930,014.59	5,706,081,852.02

法定代表人：

廖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毅吴

会计机构负责人：

锋汪印东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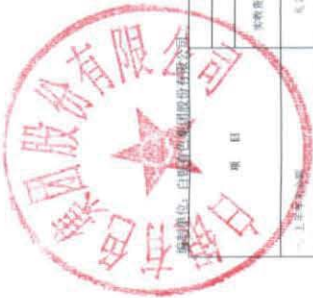
[illegibl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普通股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271,863.86	1,282,222.56		793,727.32	61,032.54	146,228.81	2,391,867.25	3,192,675.69			12,797,99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271,863.86	1,282,222.56		793,727.32	61,032.54	146,228.81	2,391,867.25	3,192,675.69			12,797,996.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313.20		-346,677.56	10,869.66		-23,143.54	-464,866.80			-796,176.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6,677.56			110,693.01	-358,242.11			58,128.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26,616.49			3,326,616.49
1. 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3,326,616.49			3,326,616.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6,261.39	-22,673,025.82			-127,934,427.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现金流量表内部结构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271,863.86	1,314,535.76		447,049.76	71,902.20	146,228.81	2,265,723.86	2,727,808.89			12,007,413.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274,965,867.00				3,152,394,737.44			9,118,470.38	186,238,818.97		1,096,151,324.30	10,718,869,418.09
二、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三、本年年初余额	6,274,965,867.00				3,152,394,737.44			9,118,470.38	186,238,818.97		1,096,151,324.30	10,718,869,418.09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62,147.20	-325,968,349.90		-325,968,349.90	-325,968,349.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4,583,520.86	-294,583,520.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资本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1,374,829.34	-31,374,829.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374,829.34	-31,374,829.34
4. 其他												
（四）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5,262,147.20				5,262,147.20
2. 本期使用								-31,896,372.27				-31,896,372.27
（六）其他								-96,654,173.07				-96,654,173.07
五、本年年末余额	6,274,965,867.00				3,152,394,737.44			14,380,617.58	186,238,818.97		770,183,174.40	10,398,173,218.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廖明
吴毅

吴毅
印东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白城城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274,965,867.00				3,152,394,737.44			6,006,536.18	186,236,818.97	1,065,875,095.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274,965,867.00				3,152,394,737.44			6,006,536.18	186,236,818.97	1,065,875,095.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2,084.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本投入增减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274,965,867.00				3,152,394,737.44			9,118,470.38	186,236,818.97	1,066,936,418.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廖明

毅吴

汪锋印东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本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白银有色”)前身为白银有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是于2007年7月在原白银有色金属公司破产重组基础上,由甘肃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2008年11月,在有限公司的基础上引入中信集团战略投资进行股份制改造,由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甘肃省国资公司、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制企业。公司于2008年11月24日在白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67号《关于核准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69,800万股。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4006600434445;法定代表人:廖明;注册资本:陆拾贰亿柒仟肆佰玖拾陆万伍仟捌佰陆拾柒元整;住所:中国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友好路96号。

(二) 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所处行业: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主要业务板块:有色金属采矿、选矿、冶炼及压延加工。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贵金属采矿、选矿、冶炼及压延加工;矿产品及延申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冶金、工程技术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研发及咨询;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境内外自营期货业务;国内外贸易;进出口业务;互联网、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品开发、生产和销售;物流及铁路运输、道路运输;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承包境内外招标工程;地质堪查;爆破作业(设计施工);租赁(不含金融租赁服务);水的生产及供应;化学原料化学制品制造、仓储(不包括危险化学品,硫酸、氧气、氮气、氩气除外);设备

制造；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铜、锌、金等有色金属矿产资源勘探、选矿、冶炼、加工、销售及有色金属贸易。

（三）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2016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有24家，其中，全资子公司19家，控股子公司5家。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及“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7年4月17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孙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兰特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索尔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

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除有证据表明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之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或虽未持有50%以上表决权但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将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调整后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2）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及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类。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

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铜、锌期权业务。

计量方法：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若本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本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本公司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确认依据：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计量方法：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

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2）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方法

①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②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时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④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

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7.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商品期货合约、黄金远期合约、期权。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
其他组合	未发生减值迹象的关联方之间应收款项及借款、保证金、备用金等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账龄	提取比例（%）
1 年以下（含 1 年）	0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30
3-4 年（含 4 年）	50
4-5 年（含 5 年）	70
5 年以上	100

注：境外三级子公司 Gold One Group Limited（以下简称第一黄金）及其所属的子公司账龄分析法按照其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第一黄金将应收租金款项账龄在 60 天以上的部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发生减值迹象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4.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对关联方之间产生的未发生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5.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大类。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原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材料、备品备件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和实地盘存制相结合的盘存制度。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

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③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 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应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

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范围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5	4%	2.74%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选择公允价值的依据为：

-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

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十四）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或产量法提取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1）本公司及境内子、孙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0-4	10-2.86
机器设备	5-30	3	19.40-3.23
运输工具	4-16	3	24.25-6.06
电子设备及其他	4	3	24.25

注：

机器设备包括与大型机器设备相配套的小型设备；房屋及建筑物中受强腐蚀生产用房折旧年限为 10 年，运输设备中的火车折旧年限为 16 年。

（2）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孙公司各类

固定资产按产量法或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的各类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矿山开采勘探类固定资产	产量法		0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7	5.88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3-10	0 或 25

（3）本公司境外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0	5
机器设备	5	0	20
运输工具	5	0	2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3. 后续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确定；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的核算范围：采矿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

外部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与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作为入账价值。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分别采用直线法和产量法进行摊销。其中，对采矿权按照产量法或直线法进行摊销，对其他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对公司拥有的探矿权，已经探明经济储量的，在取得采矿权证后，将其转入采矿权，并按前述的采矿权会计政策进行摊销。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的无形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如下：

无形资产名称	预计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50

无形资产名称	预计使用寿命（年）
铜矿采矿权	6 或 25
石英石、石灰石采矿权	10
铅锌矿采矿权	7 或 22
黄金矿采矿权	17 或 26
软件	5 或 10
其他	5

注：

公司母公司深部矿业铜矿采矿权按 6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铜矿采矿权按 25 年摊销；公司母公司小铁山铅锌矿采矿权按 7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甘肃厂坝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的铅锌矿采矿权按 22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所拥有的南非采矿权分别按 26 年和 17 年进行摊销，对矿产储量不确定的探矿权因年限不确定，不进行摊销；公司母公司软件按 5 年摊销，公司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软件按 10 年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予摊销，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

（十八）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

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 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4)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 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二十三）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1）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

损益。

②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五）所得税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公司以原减记的金额为限，予以转回。

（二十六）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财企〔2012〕16号文《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提取安全费用，安全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根据财政部2009年6月21日发布的财会〔2009〕8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企业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的安全费用以及具有类似性质的各项费用，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在股东权益中的“专项储备”项下单独反映。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七）套期会计

在初始指定套期关系时，本公司正式指定相关的套期关系，并有正式的文件记录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其内容记录包括载明套期工具、相关被套期项目或交易、所规避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如何评价套期工具抵销被套期项目归属于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有效性。本公司预期该等套期在抵销公允价值变动方面高度有效，同时本公司会持续地对该等套期关系的有效性进行评估，以确定在其被指定为套期关系的会计报告期间内确实高度有效。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上述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符合套期会计严格标准的套期按照本公司下述的政策核算。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本集团的已确认资产及负债、未确认的承诺，或这些项目中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的套期，其中公允价值的变动是归属于某一特定风险并且会影响当期损益。对于公允价值套期，根据归属于被套期项目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损益；衍生金融工具则进行公允价值重估，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公允价值套期中的被套期项目，若该项目原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则采用套期会计对其账面价值所产生的调整金额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任何对被套期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进行的调整，按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可以在调整起开始进行，但不应迟于被套期项目停止就所规避的风险调整其公允价值的时间。

当未确认的承诺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则归属于该承诺所规避的风险的公允价值累计后续变动，应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及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当期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售出、终止或被行使，或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又或本公司撤销套期关系的指定，本公司将终止使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集团的损益。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股东权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当被套期现金流量影响当期损益时，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被行使，或者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时，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或损失暂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如果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则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测试：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

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长期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资源税	采矿量、精矿销售额	5—7 元/吨、2%-8%（注 1）
营业税	营业收入	3%或 5%（注 2）
增值税	境内外销售及应税劳务	3%、6%、11%、13%、14%、17%、18%（注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或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价格调节基金	应缴流转税额	1%（注 4）

注：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铅锌矿石等税目资源税适用税额标准的通知》（财税[2007]100 号），铜矿石计缴标准为 5-7 元/吨，铅锌矿石计缴标准 10-20 元/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进资源税改革的通知》（财税[2016]53 号）相关规定，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矿产资源税从价计征改革，铜精矿计缴标准为销售额的 2%-8%，铅锌精矿计缴标准为销售额的 2%-6%。

（2）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3）境外第一黄金公司销售及应税劳务增值税率 14%，境外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及应税劳务增值税率 18%。

（4）根据《财政部关于取消、停征和整合部分政府性基金项目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11 号）及《甘肃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停征部分政府性基金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甘地税函[2016]13 号）相关规定，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起停征价格调节基金。

2. 企业所得税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24.55%、28%、30%	注

注：

（1）公司境外控股子公司首信秘鲁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按其注册地国家的政策规定，按 30%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2016 年公司境外子公司白银贵金属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子、孙公司，按其注册地国家的政策规定，矿业经营所得税率为 24.55%，非矿业类业务所得税率为 28%。

（3）公司境外子公司白银有色（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按其注册地区的政策规定，按 16.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房产税

除子公司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自用房产的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90%为纳税基础之外，其他境内子公司自用房产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础，税率为 1.2%；出租房产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础，税率为 12%。

（二）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第 12 号）、《甘肃省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甘国税函【2012】92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和子公司甘肃红鹭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2012-2020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08】11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185 号）企业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铜精矿粉、铁精矿粉、硫精

矿粉、二氧化硅精矿粉、碳酸锌精矿粉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3 年 1 月 21 日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局批准备案，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自 2013 年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根据国家 2007 年 3 月 16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国科发火[2008]172、362 号文件相关规定，国税函（2008）985 号，国税函（2009）203 号文件相关规定：在《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内，持续进行研究开发与技术成果转化，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并以此为基础开展经营活动，在中国境内注册一年以上的居民企业，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征收。2014 年 1 月 7 日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科学技术厅、财政厅通过《关于发布甘肃省 2013 年通过认定（复审）及更名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甘科高[2014]1 号）文件，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局审核备案，子公司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 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 号）第一条的规定，黄金生产和经营单位销售黄金和黄金伴砂（含伴生金），免征增值税，经主管国税机关审核备案，同意本公司及子公司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黄金及伴生金生产销售业务享受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

5. 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四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512 号），以及 2008 年 9 月 27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48 号《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第一条规定，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 and 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 5 个纳税年度。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铁路系统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

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3】149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铁路运输企业范围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36号）的规定，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地方税务局批准备案，子公司白银有色铁路运输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享受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7. 根据《甘肃省地方税务局关于下放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审批权限的通知》（甘地税发[2014]61号）、《白银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2016年度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批复》（白地税函【2016】282号）、《白银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2016年度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批复》（白地税函【2016】280号）、《白银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免征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批复》（白地税函[2016]281号）的相关规定，子公司白银有色西北铜加工有限公司、白银恒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免征2016年度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文件，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生产的铜精矿属于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30%的税收优惠。2015年11月4日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局批准备案，白银有色渣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自2015年11月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2015年8月20日，经甘肃省白银市白银区国家税务局批准备案，母公司利用熔炼过程中产生的二氧化硫烟气，生产工业硫酸产品，符合销售自产货物实现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50%的税收优惠；利用熔炼渣生产阴极铜、银锭产品，符合销售自产货物实现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30%的税收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如非特别说明，以下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7,183,207.43			581,913.97
人民币			618,758.17			522,909.92
美元	911,739.93	6.9370	6,324,739.89	2,000.00	6.4936	12,987.20
兰特	39,296.00	0.5035	19,784.32	20,126.00	0.4174	8,400.26
港币	9,603.32	0.8954	8,598.81	10,790.53	0.8378	9,040.09
索尔	16,794.38	2.0612	34,626.98	15,000.00	1.9051	28,576.50
梅蒂卡尔	1,814,390.00	0.0974	176,699.26			
银行存款:			2,638,461,706.46			6,601,887,815.44
人民币			1,924,789,827.47			1,281,860,632.08
美元	102,877,955.20	6.9370	700,985,548.66	819,047,040.77		5,303,986,821.87
欧元	0.23	7.3043	1.68	0.23	7.0870	1.63
兰特	5,244,559.00	0.5035	2,640,534.35	29,287,670.00	0.4174	12,225,162.94
港币	7,854,919.10	0.8954	7,033,251.28	428,571.45	0.8378	358,998.21
澳元	373,736.26	5.1646	1,930,186.19	524,393.96	4.7377	2,484,409.45
索尔	361,671.92	2.0612	746,196.76	408,963.10	1.9051	779,115.60
梅蒂卡尔	3,451,745.00	0.0974	336,160.07	1,391,199.00	0.1385	192,673.66
其他货币资金:			2,148,260,278.47			425,800,384.83
人民币			1,846,074,390.15			415,099,739.20
美元	41,459,419.81	6.9370	287,603,995.22			
兰特	28,962,174.00	0.5035	14,581,893.10	25,635,433.00	0.4174	10,700,645.63
合计			4,793,905,192.36			7,028,270,114.24

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2,638,461,706.46 元, 其中受限资金 258,490,232.46 元, 系母公司定期存单质押款 233,000,000.17 元、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被法院冻结款 25,490,232.29 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货币资金 2,148,260,278.47 元, 其中: 子公

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存于期货交易所的保证 1,815,963,288.04 元, 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存于证券账户的货币资金 10,445,132.67 元, 受限资金金额为 321,851,857.76 元。受限资金具体明细为: 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560,000.00 元、银行保函 204,673.63 元, 新疆白银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11,622,742.76 元, 内蒙古白银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1,557,943.35 元, 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622,200.00 元, 银行保函 1,222,404.92 元, 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环境复垦受限保证资金 14,581,893.10 元, 借款保证金 277,480,000.00 元。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504,232.45	113,914,149.4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87,651,313.05	113,914,149.40
其他	13,852,919.4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101,504,232.45	113,914,149.40

(三)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 债务工具投资		
2.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 套期工具		10,157,905.00
4.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质押保证金	101,583,512.00	591,044,380.00
合计	101,583,512.00	601,202,285.00

（四）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9,576,399.13	119,132,097.46
商业承兑汇票	2,118,193.45	100,000.00
合计	171,694,592.58	119,232,097.46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6,234,158.3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706,234,158.30	

3. 应收票据大额前五名明细

出票者名称	出票日	币种	票面金额	到期日	承兑人名称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2016/8/29	人民币	10,000,000.00	2017/2/28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首钢凯西钢铁有限公司	2016/12/8	人民币	10,000,000.00	2017/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金融中心支行
新疆五鑫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6/9/23	人民币	8,000,000.00	2017/3/23	中国光大银行乌鲁木齐本部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线缆厂	2016/7/28	人民币	7,656,000.00	2017/1/28	中国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11/25	人民币	5,000,000.00	2017/5/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峪关酒钢支行

（五）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435,647,731.44	97.45	77,324,475.69	3.17	5,815,477,041.48	99.92	73,694,408.92	1.27
其他组合	63,692,889.65	2.55			4,860,730.88	0.0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499,340,621.09	100	77,324,475.69		5,820,337,772.36	100	73,694,408.92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1 年以内	2,317,225,724.06	95.13		5,717,245,746.81	98.31	
1-2 年	36,532,393.50	1.50	3,653,239.35	16,138,403.54	0.28	1,613,840.36
2-3 年	6,817,766.32	0.28	2,045,329.90	11,281,328.41	0.19	3,384,398.53
3-4 年	5,783,585.36	0.24	2,891,792.71	1,958,736.09	0.03	979,368.05
4-5 年	1,847,161.58	0.08	1,293,013.11	3,786,748.84	0.07	2,650,724.19
5 年以上	67,441,100.62	2.77	67,441,100.62	65,066,077.79	1.12	65,066,077.79
合计	2,435,647,731.44	100	77,324,475.69	5,815,477,041.48	100.00	73,694,408.92

3. 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关联方款项	63,692,889.65	100		4,860,730.88	100	
合计	63,692,889.65	100		4,860,730.88	10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12,625.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82,558.30 元。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上海新蓝海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1,221,460.99	1 年以内	33.66%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比例 (%)
广东中钨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7,265,587.82	1 年以内	11.09%
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588,228.87	1 年以内	20.11%
上海商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500,000.00	1 年以内	9.90%
上海尚铭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320,227.64	1 年以内	3.13%
合计		1,946,895,505.32		77.90%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007,316,710.65	95.12	1,391,317,713.79	99.83
1-2 年	152,477,750.19	4.82	32,400.00	0.00
2-3 年			237,371.52	0.02
3-4 年			1,470,000.00	0.11
4 年以上	1,828,850.00	0.06	618,331.22	0.04
合计	3,161,623,310.84	100.00	1,393,675,816.53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上海浦佳实业有限公司	105,651,109.06	1-2 年	未到合同结算条件
上海全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572,588.85	1-2 年	未到合同结算条件
甘肃宏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02 项目部	4,716,147.00	1-2 年	未到合同结算条件
白银市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4,377,502.50	1-2 年	未到合同结算条件
成都市恒丰鑫海矿山有限公司	3,715,084.25	1-2 年	未到合同结算条件
阿巴嘎旗经济与信息化局	1,820,000.00	4 年以上	保证金
合计	132,852,431.66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兰州兰石能源装备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918,739,708.77	1 年以内	正常结算期内
金川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货款	353,496,725.07	1 年以内	正常结算期内
MRI TRADING AG	货款	256,527,750.60	1 年以内	正常结算期内
上海誉皓进出口有限公司	货款	245,646,757.18	1 年以内	正常结算期内
TRANSAMINE TRADING SA	货款	198,744,191.24	1 年以内	正常结算期内
合计		1,973,155,132.86		

(七) 应收利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	5,477,771.67	8,472,978.32	6,902,500.00	7,048,249.99
债券投资	6,179,127.16	31,241,796.85	20,697,350.33	16,723,573.68
合计	11,656,898.83	39,714,775.17	27,599,850.33	23,771,823.67

(八)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82,710,731.79	7.92	27,659,931.52	33.44	74,219,572.78	8.04	21,751,236.09	29.31
其他组合	958,318,477.85	91.74			847,510,451.69	91.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9,822.39	0.34	3,549,822.39	100	1,106,323.60	0.12	1,106,323.60	100
合计	1,044,579,032.03	100.00	31,209,753.91		922,836,348.07	100	22,857,559.69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1 年以内	33,336,540.94	40.31		23,429,624.83	31.57	
1-2 年	582,724.72	0.71	58,272.48	28,592,749.01	38.53	2,859,274.90
2-3 年	28,074,877.34	33.94	8,422,463.20	1,864,776.52	2.51	559,812.01
3-4 年	1,331,052.01	1.61	665,526.00	3,227,891.90	4.35	1,613,755.50
4-5 年	2,906,223.15	3.51	2,034,356.21	1,287,122.79	1.73	900,985.95
5 年以上	16,479,313.63	19.92	16,479,313.63	15,817,407.73	21.31	15,817,407.73
合计	82,710,731.79	100	27,659,931.52	74,219,572.78	100	21,751,236.09

3. 其他组合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借款	475,542,828.24	49.62		410,637,417.06	48.46	
关联方款项	63,627,385.72	6.64		39,857,925.29	4.7	
股权预付款	385,880,555.55	40.27		333,522,222.22	39.35	
预付投资款				27,597,800.00	3.26	
保证金	31,938,391.10	3.33		32,667,130.89	3.85	
备用金	1,329,317.24	0.14		3,227,956.23	0.38	
合计	958,318,477.85	100		847,510,451.69	100	

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或内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江苏华阳机械电力制造有限公司	1,335,498.79	1,335,498.79	100	无法收回
衢州广亿输送设备有限公司	1,108,000.00	1,108,000.00	100	无法收回
白银公司热电联产工程筹备处	184,000.00	184,000.00	100	无法收回
甘肃水文地址工程勘察院	150,000.00	150,000.00	100	无法收回
白银强盛农工贸公司	138,625.57	138,625.57	100	无法收回
天水秦阳选矿厂	109,000.00	109,000.00	100	无法收回
兰后天水企业局	100,000.00	100,000.00	100	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或内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西北供销公司	90,503.24	90,503.24	100	无法收回
天水道南矿产部	79,963.21	79,963.21	100	无法收回
成县天子山矿	68,767.90	68,767.90	100	无法收回
白银金龙商贸部	57,483.60	57,483.60	100	无法收回
备用金	53,482.75	53,482.75	100	无法收回
天水长龄选矿厂	48,717.24	48,717.24	100	无法收回
靖远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3,780.09	23,780.09	100	无法收回
白玉柱	2,000.00	2,000.00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3,549,822.39	3,549,822.39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69,443.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2,536.86 元。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1,414,712.71 元。

7.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净值	期初账面净值
委托贷款本金及利息	19,419,172.85	262,665,833.33
往来款项	951,114,213.46	592,904,838.12
保证金	35,953,351.54	35,384,417.15
备用金	6,882,540.27	9,023,699.78
合计	1,013,369,278.12	899,978,788.38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预付款	385,880,555.55	1 年以内	36.94
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借款	217,376,994.91	1 年以内	20.81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期末余额比例 (%)
陕西开源矿业有限公司	借款	208,165,833.33	1-2 年	19.93
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8,631,460.80	1 年以内	5.61
陕西汇金地质建设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0	1-2 年	4.79
合计		920,054,844.59		88.08

9.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外币其他应收款原币金额以及折算汇率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0,624,160.01	6.9370	73,699,798.01	9,594,071.09		62,289,906.30
索尔	59,311.94	2.0613	122,261.97	89,492.23	1.9051	170,491.65
兰特	1,995,582.70	0.5035	1,004,775.89	8,456,610.00	0.4174	3,529,965.74
港币	325,705.49	0.8954	291,636.70	325,705.50	0.83778	272,869.55
合计			75,118,472.57			66,263,233.24

(九)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65,225,428.88	47,073,192.01	2,618,152,236.87	2,268,147,784.72	133,189,452.63	2,134,958,332.09
在产品	2,022,278,316.77		2,022,278,316.77	3,039,172,876.73		3,039,172,876.73
库存商品	3,128,812,943.95	8,184,787.41	3,120,628,156.54	2,615,820,781.61	101,831,388.49	2,513,989,393.12
低值易耗品	19,546,692.38		19,546,692.38	20,242,275.15		20,242,275.15
在途物资	3,112,132.09		3,112,132.09	766,634.33		766,634.33
合计	7,838,975,514.07	55,257,979.42	7,783,717,534.65	7,944,150,352.54	235,020,841.12	7,709,129,511.42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或转销	其他减少	
原材料	133,189,452.63		86,116,260.62		47,073,192.01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或转销	其他减少	
库存商品	101,831,388.49		93,646,601.08		8,184,787.41
合计	235,020,841.12		179,762,861.70		55,257,979.42

（十）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

项目	性质（或内容）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理财产品		3,500,000,000.00	3,670,658,333.34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	待抵扣的进项税	246,024,829.84	79,310,757.69
暂估增值税进项税	暂估进项税		258,330,313.30
待摊费用	修理费		3,889,633.63
待摊费用	保函费	10,430,518.71	
待摊费用	房屋租赁费	25,876.49	
预缴税费	预缴企业所得税等	52,589,544.47	22,430,521.83
待处理财产损溢	注（1）	24,550,169.01	24,550,169.01
优先股	注（2）	126,371,642.69	
票据 144A	注（3）	105,444,341.04	
票据 RegS	注（4）	159,391,376.37	
其他			400,738.34
合计		4,224,828,298.62	4,059,570,467.14

注：

（1）待处理财产损溢详见附注五、（四十一）预计负债的其他。

（2）根据《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班罗公司投资项目的批复》（甘国资发规划【2016】24号）和《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班罗公司项目备案的通知》（甘发改外资（备）【2016】4号），2016年2月25日，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下属 RFW 班罗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格莱美西基金持有的面值分别为 10,000,000.00 美元的那摩亚公司优先股及面值 10,000,000.00 美元的唐吉萨公司优先股，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15,200,000.00 美元。上述优先股到期日为 2017

年 5 月 31 日，固定年股息率为 8%，按摊余成本计量。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18,217,045.22 美元，折合人民币 126,371,642.69 元，实际利率 30.97%。

(3) 根据《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班罗公司投资项目的批复》（甘国资发规划【2016】24 号）和《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班罗公司项目备案的通知》（甘发改外资（备）【2016】4 号），2016 年 2 月 25 日，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下属 RFW 班罗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格莱美西基金持有的面值为 15,926,000.00 美元的高级担保票据（114A），初始投资成本 12,103,760.00 美元，上述票据到期日为 2017 年 3 月 1 日，票面年利率 10%，按摊余成本计量。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15,200,279.81 美元，折合人民币 105,444,341.04 元，实际利率 38.62%。

(4) 根据《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班罗公司投资项目的批复》（甘国资发规划【2016】24 号）和《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班罗公司项目备案的通知》（甘发改外资（备）【2016】4 号），2016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 RFW 班罗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格莱美西基金持有的面值为 24,074,000.00 美元的高级担保票据（RegS），初始投资成本 18,296,240.00 美元，上述票据到期日为 2017 年 3 月 1 日，票面年利率 10%，按摊余成本计量。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2,976,989.58 美元，折合人民币 159,391,376.37 元，实际利率 38.62%。

2. 期末理财产品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到期日
华证价值 326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7.30%	2016/7/12	2017/7/12
华证价值 30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7.30%	2016/7/19	2017/7/19
华证价值 317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7.30%	2016/7/20	2017/7/20
华证价值 318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7.30%	2016/7/16	2017/7/16
华证价值 319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7.30%	2016/7/22	2017/7/22
华证价值 32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0.00	7.30%	2016/7/14	2017/7/14
华证价值 324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00.00	7.30%	2016/7/23	2017/7/23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化收 益率	购买日	到期日
平安汇通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0.00	7.30%	2016/9/28	2017/9/28
合计	3,500,000,000.00			

（十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425,092,463.87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53,252,596.64	693,808,949.0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41,372,606.44	472,728,958.81
按成本计量的	311,879,990.20	221,079,990.20
合计	1,078,345,060.51	693,808,949.01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360,352,877.28	380,748,984.78	741,101,862.06
公允价值	341,372,606.44	425,092,463.87	766,465,070.31
其中：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6,857,958.78	44,343,479.09	27,485,520.31
已计提减值金额	2,122,312.06		2,122,312.06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敦煌文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	
中色国际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7,932,584.19			17,932,584.19				2.65	600,000.00
白银红鹭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			75,000,000.00				6.98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4,597,406.01			4,597,406.01				0.50	240,600.00
甘肃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2.00	
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1)	90,000,000.00			90,000,000.00				30.00	
甘肃银泰长通电缆有限公司(注2)	10,500,000.00		10,500,000.00					35.00	140,000.00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0.17	19,146.16
白银瑞园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4.17	
甘肃八冶诚达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0.00			3,900,000.00				13.00	
中信国安(西藏)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50,000.00			3,750,000.00				12.50	
甘肃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	
合计	221,079,990.20	101,500,000.00	10,700,000.00	311,879,990.20					999,746.16

注：

(1) 公司对中信矿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0%，由于对其财务和经营政策无任何参与决策的权力，故采用成本法计量；

(2) 2013 年 10 月，白银有色长通电线电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白银长通公司）与甘肃银泰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泰铝业公司）出资设立甘肃银泰长通电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泰长通公司）。2014 年 4 月，白银长通公司、银泰铝业公司及银泰长通公司签订承包经营协议，约定银泰长通公司由银泰铝业公司承包经营，白银长通公司放弃按照出资比例分取公司经营红利的权利，只按出资额 8%的固定比例每年向银泰铝业公司收取投资回报，银泰长通公司每年分配的税后利润都由银泰铝业公司享有，故将其投资按成本计量。2016 年 7 月 6 日，银泰长通公司股东会决议，减持公司注册资本，归还白银长通公司全部投资原值，不再作为公司股东。

（十二）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田债券				468,952,678.47		468,952,678.47
合计				468,952,678.47		468,952,678.47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6年12月31日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 他 减 少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SIBANYEGOLD LIMITED	2,496,465,926.69			386,680,759.98	446,188,414.68		-174,763,175.05			3,154,571,926.30
甘肃华鹭铝业有限公司	260,876,267.88			-122,525,612.73						138,350,655.15
甘肃拓阵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88,196,857.53			-1,797,829.45						86,399,028.08
兰州新区路港物流有 限责任公司	26,012,790.01			286,937.17						26,299,727.18
白银新大孚科技化工 有限公司	7,535,189.65			404,137.82						7,939,327.47
丝绸之路大数据有限 公司		6,600,000.00		-84,866.70						6,515,133.30
小计	2,879,087,031.76	6,600,000.00		262,963,526.09	446,188,414.68		-174,763,175.05			3,420,075,797.48
三、其他										
合计	2,879,087,031.76	6,600,000.00		262,963,526.09	446,188,414.68		-174,763,175.05			3,420,075,797.48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明细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5,607,906.62		179,214.12	5,428,692.5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839,006.78		839,006.78	
减：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合计	6,446,913.40		1,018,220.90	5,428,692.50

2.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33,846.00			6,533,846.00
1. 房屋、建筑物	6,533,846.00			6,533,846.00
2.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925,939.38	179,214.12		1,105,153.50
1. 房屋、建筑物	925,939.38	179,214.12		1,105,153.50
2. 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5,607,906.62			5,428,692.50
1. 房屋、建筑物	5,607,906.62			5,428,692.50
2.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额合计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5,607,906.62			5,428,692.50
1. 房屋、建筑物	5,607,906.62			5,428,692.50
2. 土地使用权				

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 允价值
		购 置	自用房地产 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转为自用房 地产	汇率 变动	
1. 成本合计	839,006.78				839,006.78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839,006.78				839,006.78		
(3) 其他							
2. 公允价值变动合 计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3) 其他							
3. 投资性房地产账 面价值合计	839,006.78				839,006.78		
(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839,006.78				839,006.78		
(3) 其他							

注：

1、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子公司上海红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出租的房屋，因无公允的市场对比价格，故后续采用成本法计量。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南非第一黄金公司下属子公司持有并用于出租或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本期减少系转为自用。

(十五)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126,157,991.18	552,698,123.38	6,578,943.14	9,672,277,171.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206,287,272.05	82,453,262.51	1,434,741.24	4,287,305,793.32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机器设备	4,379,029,738.77	408,632,618.63	2,949,450.70	4,784,712,906.70
运输工具	304,385,685.39	44,160,836.89	553,641.15	347,992,881.13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36,455,294.97	17,451,405.35	1,641,110.05	252,265,590.27
二、累计折旧合计	3,505,228,750.95	本期 新增	本期计提	4,945,411.12
			730,682,587.9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16,751,321.99		234,421,973.93	1,450,020,327.21
机器设备	2,044,176,315.75		434,070,261.64	2,476,615,115.49
运输工具	139,266,097.59		40,770,951.46	179,508,982.77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05,035,015.62		21,419,400.95	124,821,502.3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620,929,240.23			5,441,311,243.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89,535,950.06			2,837,285,466.11
机器设备	2,334,853,423.02			2,308,097,791.21
运输工具	165,119,587.80			168,483,898.36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31,420,279.35			127,444,087.93
四、减值准备合计	24,251,832.64		79.25	24,251,753.3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701,736.04			7,701,736.04
机器设备	4,476,265.90		79.25	4,476,186.65
运输工具	12,073,830.70			12,073,830.7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596,677,407.59			5,417,059,490.2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81,834,214.02			2,829,583,730.07
机器设备	2,330,377,157.12			2,303,621,604.56
运输工具	153,045,757.10			156,410,067.66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31,420,279.35			127,444,087.93

注：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金额为 142,705,262.59 元，本公司本期计提折旧额 730,682,587.98 元。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9,787,270.91	9,816,052.32		19,971,218.59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子公司白银红鹭氟业有限责任公司处于停产阶段而闲置的资产。
机器设备	75,502,543.62	66,670,169.53		8,832,374.09	
运输工具	1,244,186.36	1,037,421.70		206,764.66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96,519.00	186,258.43		10,260.57	
合计	106,730,519.89	77,709,901.98		29,020,617.91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序号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1	锌冶炼资源综合利用	989,404,389.34		989,404,389.34	555,292,145.44		555,292,145.44
2	秘鲁尾矿选矿项目	743,320,733.42		743,320,733.42	141,058,967.46		141,058,967.46
3	铜冶炼技术提升改造工程	739,956,845.49		739,956,845.49	590,764,548.94		590,764,548.94
4	白银厂深部及外围地质找矿	447,331,579.41		447,331,579.41	439,407,051.09		439,407,051.09
5	铜冶炼粗炼工程	265,010,838.23		265,010,838.23	251,774,734.55		251,774,734.55
6	300 万吨扩能改造	245,397,782.36		245,397,782.36	124,613,886.00		124,613,886.00
7	第一黄金勘探项目	192,184,874.78		192,184,874.78	146,715,393.20		146,715,393.20
8	年采选 30 万吨萤石项目	120,069,196.64		120,069,196.64	119,950,306.87		119,950,306.87
9	小铁山矿八中段以下深部开拓	117,346,912.28		117,346,912.28	91,483,125.16		91,483,125.16
10	尾矿库闭库工程	95,375,443.56		95,375,443.56	88,576,221.38		88,576,221.38
11	固体危渣库工程	65,076,331.42		65,076,331.42	61,963,100.87		61,963,100.87
12	含锌渣综合回收及环境治理技术改造工程项目	64,165,747.00		64,165,747.00	2,259,794.18		2,259,794.18
13	铜冶炼精炼工程	45,605,701.06		45,605,701.06	45,605,701.06		45,605,701.06
14	综合物流园区	39,593,696.41		39,593,696.41	34,331,030.76		34,331,030.76
15	含铅镉废水治理改造工程	24,114,382.41		24,114,382.41	17,033,034.82		17,033,034.82

序号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16	白银公司科技馆委托代建项目	17,365,256.59		17,365,256.59	10,000,000.00		10,000,000.00
17	侧吹还原综合回收有价金属工程	15,750,221.20		15,750,221.20	101,603.77		101,603.77
18	大功率硅整流	12,982,145.79		12,982,145.79	10,494,805.19		10,494,805.19
19	铜冶炼含砷废水达标技术改造项目	12,735,976.15		12,735,976.15	13,452,690.12		13,452,690.12
20	精馏炉烟气中金属综合回收项目	11,961,128.97		11,961,128.97	1,007,320.76		1,007,320.76
21	选矿公司、检测控制中心及周边区域供热系统	10,640,937.80		10,640,937.80			0.00
22	深部铜矿四中段以下采矿工程	10,092,146.43		10,092,146.43	5,234,073.07		5,234,073.07
23	燃气蒸汽锅炉项目	9,733,451.68		9,733,451.68			0.00
24	污水处理项目	9,589,689.04		9,589,689.04	8,946,358.19		8,946,358.19
25	大功率智能熔锌电炉技术改造工程	8,308,989.64		8,308,989.64			0.00
26	102m2 白银炉改造项目	8,293,584.59		8,293,584.59	7,140,107.70		7,140,107.70
27	硫酸尾气脱硫及提质改造项目	7,902,767.53		7,902,767.53	7,102,343.16		7,102,343.16
28	硬锌底铅提铜工程	6,551,481.38		6,551,481.38	5,514,856.85		5,514,856.85
29	露天剥离低品位矿石工程	5,618,039.48		5,618,039.48	5,438,120.61		5,438,120.61
30	低品位含锌杂料综合回收示范项目	5,201,035.46		5,201,035.46	4,249,396.24		4,249,396.24
31	硫酸净化污酸提取有价金属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5,104,666.04		5,104,666.04	1,084,839.87		1,084,839.87
32	微细电磁线提升项目	4,921,937.61		4,921,937.61			0.00

序号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33	云南省澜沧县南因银铅锌多金属矿合作普查	4,523,900.00		4,523,900.00	3,818,900.00		3,818,900.00
34	云南省景谷县厂硐铜多金属矿合作普查	3,889,950.00		3,889,950.00	3,889,950.00		3,889,950.00
35	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矿山工程）	3,846,081.52		3,846,081.52			
36	井下工程	3,670,479.69		3,670,479.69	3,702,488.95		3,702,488.95
37	铅基合金产品开发项目	3,608,063.44		3,608,063.44	200,000.00		200,000.00
38	20 万 t 锌冶炼扩能项目	367,924.53		367,924.53	5,449,424.54		5,449,424.54
39	内燃机车				15,034,947.68		15,034,947.68
40	井下排水设施建设项目（矿山工程）				7,275,676.56		7,275,676.56
41	硫酸系统尾气脱硫项目				8,515,860.98		8,515,860.98
42	镍钴渣项目（重金属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10,992,286.67		10,992,286.67
43	引进消化吹制锌粉工艺技术挖潜增效项目				7,718,787.25		7,718,787.25
44	其他	53,135,896.31	4,378,593.62	48,757,302.69	35,028,300.80		35,028,300.80
	合计	4,429,750,204.68	4,378,593.62	4,425,371,611.06	2,892,222,180.74		2,892,222,180.7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白银厂深部及 外围地质找矿 工程	498,348,500.00	439,407,051.09	7,924,528.32			447,331,579.41	62%				自筹
铜冶炼精炼工 程	399,700,000.00	45,605,701.06	-			45,605,701.06	99%				自筹
铜冶炼粗炼工 程	199,772,500.00	251,774,734.55	13,236,103.68			265,010,838.23	99%				自筹
白银公司科技 馆委托代建项 目	17,365,813.65	10,000,000.00	7,365,256.59			17,365,256.59	100%				自筹
锌冶炼资源综 合利用	2,179,970,000.00	555,292,145.44	434,112,243.90			989,404,389.34	92%	132,384,954.80	30,434,617.75	3.67	自筹
小铁山矿八中 段以下深部开 拓	497,175,300.00	91,483,125.16	36,022,391.12	10,158,604.00		117,346,912.28	29%	8,220,352.13	2,953,094.02	2.45	自筹
尾矿库闭库工 程	115,119,568.00	88,576,221.38	6,799,222.18			95,375,443.56	98%				财政补贴 90%
铜冶炼技术提 升改造工程	1,800,000,000.00	590,764,548.94	149,192,296.55			739,956,845.49	49%	127,935,315.65	23,764,467.72	4.18	自筹
固体危渣库工 程	81,698,400.00	61,963,100.87	3,113,230.55			65,076,331.42	95%				自筹
含铅锡废水治 理改造工程	25,391,304.28	17,033,034.82	7,081,347.59			24,114,382.41	98%				自筹
精馏炉烟气中 金属综合回收 项目	26,253,900.00	1,007,320.76	10,953,808.21			11,961,128.97	58%				自筹
深部铜矿四中 段以下采矿工 程	111,580,700.00	5,234,073.07	10,821,657.58	5,963,584.22		10,092,146.43	52%				自筹
铜冶炼含砷废 水达标技术改 造项目	38,588,000.00	13,452,690.12	236,752.13		953,466.10	12,735,976.15	99%				自筹
大功率硅整流	15,022,100.00	10,494,805.19	2,487,340.60			12,982,145.79	98%				自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选矿公司、检测控制中心及 周边区域供热 系统	18,202,300.00		10,640,937.80			10,640,937.80	99%				自筹
综合物流园区	38,680,000.00	34,331,030.76	5,262,665.65			39,593,696.41	90%	1,055,650.77	1,055,650.77	4.60	自筹
年采选30万吨 萤石项目	245,905,900.00	119,950,306.87	118,889.77			120,069,196.64	50%	8,087,473.30			自筹
300万吨扩能 改造	1,288,598,200.00	124,613,886.00	120,783,896.36			245,397,782.36	20%	1,606,294.57	1,606,294.57	4.10	自筹
含锌渣综合回 收及环境治理 技术改造工程 项目	125,530,000.00	2,259,794.18	61,905,952.82			64,165,747.00	60%	777,188.67	777,188.67	4.60	自筹
秘鲁尾矿选矿 项目	184,884,900美元	141,058,967.46	602,261,765.96			743,320,733.42	96%	22,072,528.41	20,107,211.52	4.82	自筹
侧吹还原综合 回收有价金属 工程	33,568,200.00	101,603.77	15,648,617.43			15,750,221.20	50%				自筹
合计		2,604,404,141.49	1,505,968,904.79	16,122,188.22	953,466.10	4,093,297,391.96		302,139,758.30	80,698,525.0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新疆钨矿地质勘探工程	4,378,593.62	4,378,593.62	项目停止
合计	4,378,593.62	4,378,593.62	/

(十七) 工程物资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电缆设备及工程物资	207,676.01	818,217.53	818,217.53	207,676.01
合计	207,676.01	818,217.53	818,217.53	207,676.01

(十八)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1,230,496.52	7,927.19
合计	1,230,496.52	7,927.19

(十九) 无形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37,244,958.16	200,800,770.23	188,485.23	4,637,857,243.16
土地使用权	1,128,075,257.65			1,128,075,257.65
软件	2,359,454.36	123,739.68	188,485.23	2,294,708.81
采矿权	3,306,810,246.15	168,447,563.02		3,475,257,809.17
其他		32,229,467.53		32,229,467.53
二、累计摊销合计	584,928,535.66	155,808,280.10	52,180.11	740,684,635.65
土地使用权	128,829,213.19	22,754,608.49		151,583,821.68
软件	1,190,636.34	396,100.53	52,180.11	1,534,556.76
采矿权	454,908,686.13	132,120,413.29		587,029,099.42
其他		537,157.79		537,157.7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852,316,422.50			3,897,172,607.51
土地使用权	999,246,044.46			976,491,435.97
软件	1,168,818.02			760,152.05
采矿权	2,851,901,560.02			2,888,228,709.75
其他				31,692,309.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软件				
采矿权				
其他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52,316,422.50			3,897,172,607.51
土地使用权	999,246,044.46			976,491,435.97
软件	1,168,818.02			760,152.05
采矿权	2,851,901,560.02			2,888,228,709.75
其他				31,692,309.74

(二十)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CS 超导电缆研发及产业化	1,035,310.42	2,118,585.17	3,153,895.59		
重离子加速器用超导电缆研发及产业化	1,147,805.86	1,826,264.50	2,974,070.36		
卢瑟福超导电缆研发及产业化	923,723.58	951,187.66	1,874,911.24		
微细电磁线扩产项目	2,550,408.99	70,251.02	2,620,660.01		
柔性耐火电缆	2,053,648.67	2,815,250.63	4,868,899.30		
耐高温低烟无卤辐照交联电缆	1,282,297.99	1,899,614.26	3,181,912.25		
天然丁苯胶配方替代氯化聚乙烯绝缘母胶配方	855,199.63	1,294,302.49	2,149,502.12		
大截面异性铜铝芯电缆研发	2,265,117.86	1,272,380.96	3,537,498.82		
交联生产线二次密封、不停车换规格项目	3,695,865.97	2,040,249.38	5,736,115.35		
聚氨酯弹性体电缆	937,611.38	1,194,391.11	2,132,002.49		
超微细电磁线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1,200,045.64			1,200,045.64
合计	16,746,990.35	16,682,522.82	32,229,467.53		1,200,045.64

（二十一）商誉

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BCX 公司收购南非第一黄金公司	489,258,647.66	33,560,835.48		522,819,483.14
南非第一黄金收购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	31,423,736.00	6,479,046.96		37,902,782.96
合计	520,682,383.66	40,039,882.44		560,722,266.10

注：

1. 2011 年公司成立了二级离岸公司 B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BCX 黄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分步取得控制权的方式取得南非第一黄金公司的 89.17% 股权,收购时实际支付合并成本与南非第一黄金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差额 465,813,330.22 元确认为商誉。本期增加系汇率变动影响。

2. 2012 年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收购了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收购时实际支付合并成本与 Goliath 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56,000,847.48 元确认为商誉。本期增加系汇率变动影响。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减少的原因
办公室装修摊销	309,643.43		115,578.68		194,064.75	
技术服务费	510,125.02		222,199.92	100,000.00	187,925.10	核销
租赁公寓房装修费		157,803.00	31,560.60		126,242.40	
漆包车间地坪装饰工程		280,000.00	56,000.00		224,000.00	
合计	819,768.45	437,803.00	425,339.20	100,000.00	732,232.25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9,140,955.95	5,495,030.63	25,648,005.31	4,707,357.4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637,188.74	3,208,660.03	9,348,966.73	1,892,600.27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存货跌价准备	55,257,979.42	8,668,301.66	235,020,841.12	35,632,730.9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572,063.68	1,735,809.56	24,251,832.64	5,411,663.49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378,593.62	656,789.04		
未决诉讼	10,560,000.00	2,640,000.00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081,665,165.12	270,416,291.28	56,785,438.28	14,196,359.57
其他	77,390,169.19	19,025,847.12	51,335,830.93	13,996,662.43
合计	1,284,602,115.72	311,846,729.32	402,390,915.01	75,837,374.10

注：其他主要为南非第一黄金公司按照南非当地税收政策，对职工薪酬、资产弃置义务等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形成的暂时性差异而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77,435,774.62	61,554,996.57
合计	77,435,774.62	61,554,996.57

（二十四）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性质（或内容）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及设备款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109,581,814.84	264,858,799.69
预缴企业所得税		80,361,709.13	80,361,709.13
留抵增值税		124,292,073.18	39,701,927.64
上市发行费用	上市发行费用	40,539,459.96	26,987,623.74
班罗收入流项目投资款	注 1	432,426,652.69	
班罗公司的定期贷款	注 1	74,572,750.00	
贸易融资款	注 2	546,374,341.62	
隆明收入流项目投资款	注 3	95,763,897.60	
合计		1,503,912,699.02	411,910,060.20

注：

1、经公司 2016 年 1 月 26 日《关于实施班罗公司投资项目的董事会决议》

及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甘国资发规划[2016]24 号《省政府国资委关于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班罗公司投资项目的批复》，同意公司投资不超过 1.37 亿美元，以设立基金的方式实施班罗公司收入流、定期贷款、认购新股、购买票据和优先股等一揽子投资项目。

2016 年 2 月 16 日，公司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和贵金属公司通过其子公司设立的基金公司白银收入流有限合伙设立的 RFW 班罗投资有限公司向（加拿大）班罗公司之子公司唐吉萨公司（刚果.金）支付收入流预付款项 67,500,000.00 美元，用于购买唐吉萨矿山自 2016 年开始至未来 13 年矿山服务期限内一定比例的黄金产量，预付款按已交付黄金数量进行摊销。每批黄金交付时，RFW 班罗投资有限公司需另行承担每盎司 150 美元的交割成本。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收入流预付款项余额为 62,336,262.46 美元，折合人民币 432,426,652.69 元。

2016 年 2 月 25 日，RFW 班罗投资有限公司向班罗公司的子公司“那摩亚公司”提供 11,250,000.00 美元的定期贷款，附带 500 万份三年期班罗公司普通股认股权证。根据协议约定贷款金额中的 500,000.00 美元作为认股权证的对价，定期贷款初始入账成本为 10,750,0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74,572,750.00 元。该笔贷款期限最长为 4 年，其中前两年利率为 8.5%，后两年利率为 3 个月 Libor+8%。

2、2016 年 5 月 27 日，公司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红鹭”）之子公司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银国际”）对香港鑫盛控股（GHGC）提供黄金贸易融资款 49,957,908.42 美元，折合人民币 346,558,010.71 元，融资期限 3 年，利率为年化 4%+三个月美元 LIBOR，当前年利率 4.9373%。

2016 年 11 月 9 日，白银国际与 Ipilan Nickel Corporation (“INC”)签署预付款融资协议，约定白银国际向 INC 提供融资款 2000 万美元，约定的利率 4.2%+三个月美元 LIBOR，借款到期日 2021 年 11 月 17 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投资款余额为 18,804,430.81 美元，折合人民币 130,446,330.91 元。

白银国际与班罗公司 2016 年 7 月签署总额为 1000 万美元的粗金预付款融资协议，唐吉萨矿山向白银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1000 万美元，前提是白银国际

可购买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至还清欠款日的唐吉萨矿山粗金产量约 50%。白银国际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支付第一笔对外贷款 5,000,000.00 美元，2016 年 9 月 1 日支付第二笔贷款 5,000,000.00 美元，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和 2018 年 9 月 1 日到期。自 2016 年 8 月 15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利率按 10%/年计算，2016 年 9 月 1 日起，利率按 11%/年计算，每年的天数按实际天数计算，按季度付息，若在到期日前 90 天任何一方未给予另一方书面通知，协议可自动延期 24 个月。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粗金贸易融资款金额 1,00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69,370,000.00 元。

3、2016 年 8 月 8 日，公司的子公司东方红鹭（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设立的境外公司“RFW 隆明投资有限公司”向隆明公司子公司西部铂金有限公司支付收入流预付款 9,000,000.00 美元，用于购买 6E 金属（铂、钯、金、铑、钌、铱），2016 年 11 月 4 日，支付第二笔预付款 6,000,000.00 美元。该款项用于购买西部铂金有限公司自尾矿处理厂项目投产开始未来 7 年一定比例的 6E 金属产量，预付款按已交付 6E 金属数量进行摊销。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收入流预付款余额为 13,804,8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95,763,897.60 元。

（二十五）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500,000,000.00
保证借款	2,707,614,659.70	2,896,404,220.01
信用借款	10,193,406,034.55	15,500,028,800.00
合计	12,901,020,694.25	18,896,433,020.01

2. 保证借款情况

(1) 公司 2016 年 6 月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分行签订了一笔合同号为“兴银兰贷 2016 第 0072-1”的短期借款合同，金额为 200,000,000.00 元，自 2016 年 6 月 17 日至 2017 年 6 月 16 日，期限 1 年，利率为 4.35%，由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为“兴银兰（保）2016 第 0072